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0〕15号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区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31号重点提案办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各部门，
区直各单位：

区水务和湖泊局拟定的《区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31号重点提案办理工作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29日



区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 31 号 重点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案

区水务和湖泊局

为认真办理区政协九届四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快改善东大湖、金湖水质的建议》(以下简称第 31 号重点提案),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求实效、抓落实为落脚点,把落实问题和解决问题作为办理提案工作的根本目标,切实抓准东大湖、金湖水质提升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达到湖泊污染全面遏制、水质持续改善、水生态环境明显提升的目标要求。

二、主要任务和职责分工

为进一步改善金银湖片区湖泊水环境,今年将继续推进实施入湖排水口溯源及整治、雨污分流改造、开展入湖重要港渠综合治理、水体提质等工程,确保湖泊水质逐步改善,达到水功能区划要求,实现湖泊水资源和水生态良性循环。

(一) 开展入湖排口溯源及水环境本底调查工作

结合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排查东大湖、金湖沿岸排口形成的排口清单,依托第三方开展水环境本底调查的排查结果,包括湖泊水质、底泥沉积物、湖泊水生态及湖泊排口数据,制定切实可行的综合治理方案,彻底解决入湖排口混流、溢流等问题,

并加强整治后的排口监管工作。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责任单位：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0年12月

（二）全面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对黄狮海周边、长青片区、海口片区、径河地区小区实施新建市政污水、雨水管道及混错接等改造工作；对金银湖南街片区雨、污水管网进行改造；对东西湖区共建单位小区及地块内部开展雨污分流改造。通过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善小区及地块内部雨污分流及入湖点源污染消除，减少雨水、污水直排入河湖现象，改善水环境。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三）全面实施市政排水管网缺陷修复及混错接改造

继续实施金银湖地区24个沿湖小区雨污分流改造二期工程，并对已完工的一期工程14个小区改造情况进行复查。同时，实施海口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开展金银湖南街片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对金银湖片、马池片市政管网缺陷修复及混错接改造，解决因沿线小区内部混错接造成的生活污水入湖等问题。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四）开展重要入湖支流港渠综合治理

实施金银湖北部主要排水通道排口整治工程，对李家墩闸河、白马泾河及篁子径沿线污水排口、合流排口进行截污纳管，新建污水管道，消除重要污水排口和合流排口，削减入湖污染物，改善东大湖水质。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

（五）实施金湖、上金湖、墨水湖水体提质工程

通过加强湖泊形态控制、削减入湖面源污染、改善湖泊内源污染、构建湖泊水生态系统以及加强湖泊监测等措施，有效提升金湖水质，改善湖泊水生态环境。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公司

完成时限：2021年4月

（六）启动东大湖水质提升工程、金银湖地区重要入湖排口初期雨水调节建设的前期工作

开展东大湖、银湖、东银湖、下银湖、潇湘海五个湖泊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对闷家湖、海口闸、联通闸初期雨水调节池开展前期工作。降低溢流污染，减少初期雨水对湖泊水环境的污染，

达到提升金银湖片区湖泊水生态保护与治理效能，恢复湖泊水生态空间。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2年6月

（七）加强河湖长制体系建设

进一步完善河湖长制体系，健全配套制度，压实管护责任，严格考核激励问责。通过制定河湖长工作目标责任清单，解决河湖管护中的主要问题；确定河湖管护标准与工作经费，落实河湖管护日常工作；加大湖泊治理投入，开展示范河湖建设；构建党政主导、河湖长领责、部门联动协调、公众参与、社会共治的河湖长制工作格局。

牵头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责任单位：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三、组织领导

成立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郭小平任组长，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区水务和湖泊局局长、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局长任副组长，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公司分管负责人为小组成员的第31号重点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和督办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水务和湖泊局办公，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协调。按照提案办理工作要求，各相关成员单位要层层压实责任，落实工作方案，切实抓好项目实施。同时，各部门要加强联动，共同推进东大湖和金湖水环境治理工作，确保湖泊治理成效。

(二) 加强水质监测。提高水环境监测质量，规范监测技术，改进监测手段，加强快速应急环境监测能力，准确、及时、全面的反映全区湖泊水环境质量状况，掌握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及排放规律，为湖泊水环境监管和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三) 强化社会监督。通过公示湖长职责、强化宣传教育和发动公众参与等方式，依法公开有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升公众的参与感，营造全社会关注、参与保护湖泊的良好氛围。